

债券代码：137541.SH

债券简称：22 华证 01

债券代码：138919.SH

债券简称：23 华证 01

关于华宝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取消监事会及监事 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5 年度第 1 次重大事项）

受托管理人：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5 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华宝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公开披露的相关信息或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长江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长江证券书面许可，不得将本报告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发行规模 (亿元)	起息日	期限设置	主体 评级	债券 评级
1	137541.SH	22 华证 01	10	2022-07-18	3 年	AA+	AA+
2	138919.SH	23 华证 01	10	2023-02-27	3 年	AA+	AA+

二、重大事项

根据长江证券与发行人的沟通，确认发行人存在应当披露的取消监事会及监事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一）原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

姓名	原职务
吴新江	监事会主席
李 钊	监 事
徐世磊	职工监事
王亚娟	职工监事

（二）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根据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经有权机构决定，华宝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不设监事会及监事，免去原监事会成员职务，由审计委员会依《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行使监事会职权，并修订公司章程。

（三）人员变动所需程序及其履行情况

本次取消监事会及监事的事项已经发行人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章程已同步完成修订，决策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截至本报告出具日，上述变更事项正在履行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三、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长江证券作为本次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或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同时，长江证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对发行人的影响，特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并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四、受托管理人联系方式

联系人：于海彭

联系电话：027-65795869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华宝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取消监事会及监事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5 年度第 1 次重大事项）》之签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8月28日